



慢读译丛

如果种子不死

法 国 诺 奖 得 主 倾 情 裸 传 自 述 传 奇 人 生



NLIC 2970757053

廣東省出版集團
花城出版社



慢读译丛

谢大光主编

如果种子不死

[法] 纪德 著
罗国林 译



NLIC2970757053

广东省出版集团
花城出版社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如果种子不死 / (法) 纪德著 ; 罗国林译. -- 广州 : 花城出版社, 2012.3

(慢读译丛 / 谢大光主编)

ISBN 978-7-5360-6364-8

I. ①如… II. ①纪… ②罗… III. ①散文集—法国—现代 IV. ①I565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06997号

出 版 人: 詹秀敏

责任编辑: 余红梅

技术编辑: 易 平

装帧设计: 品书天子工作室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广州市官侨彩印有限公司

(广州市番禺区石楼)

开 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32开

印 张 8.25 1插页

字 数 227,000字

版 次 2012年3月第1版 2012年3月第1次印刷

定 价 20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购书热线: 020-37604658 37602954

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: <http://www.fcph.com.cn>

慢读译丛

总序

谢大光

阅读原本是一个人自己的事，与看电影或是欣赏音乐相比，当然自由许多，也自在许多。阅读速度完全可以因人而异，自己选择，并不存在快与慢的问题。才能超常者尽可一目十行，自认愚钝者也不妨十目一行，反正书在自己手中，不会影响他人。然而，今日社会宛如一个大赛场，孩子一出生就被安在了跑道上，孰快孰慢，决定着一生的命运，由不得你自己选择。读书一旦纳入人生竞赛的项目，阅读速度问题就凸显出来了。望子成龙的家长们，期盼甚至逼迫孩子早读、快读、多读，学校和社会也在推波助澜，渲染着强化着竞赛的紧张气氛。这是只有一个目标的竞赛，千军万马过独木桥，无怪乎孩子们要掐着秒表阅读，看一分钟到底能读多少单词。有需求就有市场。走进书店，那些铺天盖地的辅导读物、励志读物、理财读物，无不在争着教人如何速成，如何快捷地取得成功。物质主义时代，读书从一开始就直接地和物质利益挂起钩，越来越成为一种功利化行为。阅读只是知识的填充，只是应付各种人生考试的手段。我们淡漠了甚至忘记了还有另一种阅读，对于今天的我们也许是更为重要的阅读——诉诸心灵的惬意的阅读。

这是我们曾经有过的：清风朗月，一卷在手，心与书从容相对熔融一体，今夕何夕，宠辱皆忘；或是夜深人静，书在枕旁，情感随书中人物的命运起伏，喜怒笑哭，无法自己。这样的阅读会使世界在眼前开阔起来，未来有了无限的可能性，使你更加热爱生活；这样的阅读会在心田种下爱与善的种子，使你懂得如何与他人与自然和谐相处，在纷繁喧嚣的世界中站立起来；这样的阅读能使人找到自己，无论身处顺境还是逆境，抑或面对种种诱惑，也不忘记自己是谁。这样的阅读是快乐的，“好读书，不求甚解。每有会意，便欣然忘食”。我们在引用陶渊明这段自述时，常常忘记了前面还有“闲静少言，不慕名利”八个字。阅读状态和生活态度是紧密相关的。你想从生活中得到什么，就会有怎样的阅读。我们不是生活在梦幻中，谁也不可能完全离开基本的生存需求去读书，那些能够把谋生的职业与个人兴趣合而为一的人，是上天赐福的幸运儿，然而，不要仅仅为了生存去读书吧。即使是从功利的角度出发，目标单一具体的阅读，就像到超市去买预想的商品，进去就拿，拿到就走，快则快矣，少了许多趣味，所得也就有限。有一种教育叫熏陶，有一种成长叫积淀，有一种阅读叫品味。世界如此广阔，生活如此丰富，值得我们细细翻阅，一个劲儿地快马加鞭日夜兼程，岂不是辜负了身边的无限风光。总要有流连忘返含英咀华的兴致，总要有下马看花闲庭信步的自信，有快就要有慢，快是为了慢，慢慢走，慢慢看，慢慢读，可以从生活中文字中发现更多意想不到的意味和乐趣，既享受了生活，又有助于成长。慢也是为了快，速度可以置换成质量，质量就是机遇。君不见森林中的树木，生长缓慢的更结实，更有机会成为栋梁之材。十年树木，百年树人，心灵的成长需要耐心。

在人类历史上，对于关乎心灵的事，从来都是有耐心的。法国的巴黎圣母院，从1163年开始修建至1345年建成，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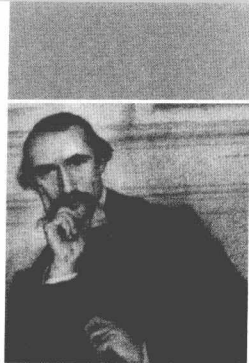
时180多年；意大利的米兰大教堂，从1386年至1897年，建造了整整五个世纪，而教堂的最后一座铜门直至1965年才被装好；创纪录的是德国科隆大教堂，从1322年至1880年，完全建成竟然耗时632年。如果说，最早的倡议者还存有些许功名之心，经过600多年的岁月淘洗，留下的大约只是虔诚的信仰。在中国，这样安放心灵的建筑也能拉出长长的一串名单：新疆克孜尔千佛洞，从东汉至唐，共开凿600多年；敦煌莫高窟，从前秦建元二年（366）开凿第一个洞窟，一直延续到元代，前后历时千年；洛阳龙门石窟，从北魏太和年间（477～499）到北宋，开凿400多年；天水麦积山石窟，始凿于后秦，历经北魏、北周、隋、唐、五代、宋、元、明、清，各朝陆续营造，前后长达1400多年……同样具有耐心的，还有以文字建造心灵殿堂的作家、学者。“不应该把知识贴在心灵表面，应该注入心灵里面；不应该拿它来喷洒，应该拿它来浸染。要是学习不能改变心灵，使之趋向完美，最好还是就此作罢。”“一个人不学善良做人的知识，其他一切知识对他都是有害的。”以上的话出自法国作家蒙田（1533～1592）。蒙田在他的后半生把自己作为思想的对象物，通过对自己的观察和问讯探究与之相联系的外部世界，花费整整30年时间，完成传世之作《随笔集》，其影响一直延续至今；另一位法国作家拉布吕耶尔（1645～1696），一生在写只有10万字的《品格论》，1688年首版后，每一年都在重版，每版都有新条目增加，他不撒谎，一个字有一个字的分量，直指世道人心，被尊为历史的见证；晚年的列夫·托尔斯泰，已经著作等身，还在苦苦追索人生的意义，一部拷问灵魂的小说《复活》整整写了10年；我们的曹雪芹，穷其一生只留下未完成的《红楼梦》，一代又一代读者受惠于他的心灵泽被，对他这个人却知之甚少，甚至不能确知他的生卒年月。

这些就是人类心灵史上的顿号。我们可以说时代不同了，如今是消费物质时代、信息泛滥时代，变化是如此之快，信息是如此之多，竞争又是如此激烈，稍有怠慢，就会落伍，就会和财富和机会失之交臂，哪里有时间有耐心去关注心灵？然而，物质越是丰富，技术越是先进，越需要强大的精神力量去制衡去掌控，否则世界会失衡，带来灾难性的后果。对于个人来说，善良，真诚，理想，友爱，审美，这些关乎心灵的事，永远不会过时，永远值得投入耐心。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，让我们就从读好一本书开始。不必刻意追求速度的快慢，你只要少一些攀比追风的功利之心，多一些平常心，保持自然放松的心态，正像美好的风景让人放慢脚步，动听的音乐会令人驻足，遇到好书自然会使阅读放慢速度，细细欣赏，读完之后还会留下长长的记忆和回味。书和人的关系与人和人的关系有相通之处，物以类聚，人以群分，书人之间也讲究因缘聚会同气相求。敬重书的品质，养成慢读的习惯，好书自然会向你聚拢而来，这将使你一生受用无穷。

正是基于以上考量，我们编辑了这一套“慢读译丛”，尝试着给期待慢读的读者提供一种选择。相信流连其中的人不会失望。

2011年7月10日于津门

（谢大光：百花文艺出版社原副总编辑，有20多年外国散文编辑经验，先后编辑出版“外国名家散文丛书”、“世界散文名著丛书”、“世界经典散文新编”等120余种散文书籍；主编《百年外国散文精华》、《日本散文经典》、《法国散文经典》、《俄罗斯散文经典》、《拉美散文经典》等。）



译者序

罗国林

纪德的自传《如果种子不死》发表于1926年，但所记述的，仅仅是从他的童年到1895年他26岁结婚为止的人生经历。为什么要写这本自传呢？第一次世界大战加深了纪德的焦虑。他寻求信仰，但在天主教和新教之间进退两难，最后决定贯彻自己的伦理观，抛弃他的内疚情绪而体现真正的自我。正是为了清算自己的过去，清算自己一直以来所受的传统道德教育，他开始写这本书。

纪德于1869年11月22日出生于巴黎。父亲是南方的新教徒，拥有中学教师资格，教授法学，读书兴趣非常广泛，引导年幼的儿子阅读了许多经典作品，使他自小就对文学艺术产生了浓厚兴趣。而且父亲性格豁达，循循善诱，无论什么事都要向小纪德解释清楚，培养他独思善断的习惯。不幸的是，这位富有宽容和启迪精神的父亲，在纪德11岁时就辞世了。纪德的母亲出生于诺曼底一个十分富裕的天主教家庭，性格古板专断，崇尚简朴和道德，始终认为孩子应该顺从，而不需要明白为什么，对他们应该像对待希伯来民族，先绳之以法，而后方能宽恕。她对儿子管教极严，对他的思想、

言行、阅读、穿着，甚至零花钱，都一丝不苟，绝不放任。父亲去世后家庭教育的严重失衡，使小纪德受到禁欲主义的桎梏。他虽然天生资质极高，却总显得木讷、忧郁，而且厌食，体弱多病，脾气阴晴不定。得益于大量的阅读，他不到20岁就开始写作自传小说《安德烈·瓦尔特手册》。他渴望当艺术家，也相信自己能当艺术家，但他首先是一个小清教徒。因此在《安德烈·瓦尔特手册》里，他把肉欲和批评精神视为两个最坏的敌人而大加挞伐，认为这二者使人无法产生信仰和纯洁——一丝不苟的操行。

正是这种严格的禁欲主义教育，造就了纪德的反叛性格。1893年和1895年两次北非之行，使他得以摆脱家庭的桎梏，尝到自由的快乐。北非之行的产物《人间食粮》，是他摆脱家庭束缚，追求自由和快乐的宣言书，被称为“不安的一代人的圣经”。在这里他呐喊道：“我憎恨家庭！那是封闭的窝，关闭的门户！”“我的青春一片黑暗，没有尝过大地的盐，也没有尝过大海的盐。”通过两次北非之行，他尝到了大地的盐和大海的盐，体验到了本能的原始的冲动，获得了自由自在遨游于大自然的愉悦，领略了肉欲得到满足的滋味，甚至涉猎了同性恋的奇趣。他把肉欲和爱情区别开来，肉欲归肉欲，爱情归爱情，每做一次爱对他的身体比服一剂药效果要好得多。他说：“是馋救了我。”而这种“馋”，后来他解释说：“这句话几乎算不得法语，但我对它非常重视。很明显，那时候我心目中的馋就是肉欲。”“肉欲这个词在我们这里带上了一种不光彩的含义，使你再也不敢使用它。这是一个错误，需要修正过来。要知道柯尔律治讲到弥尔顿的时候，把肉欲看作是诗人的三种品德之一。”纪德归结说：“肉欲是艺术家一种头等重要的因素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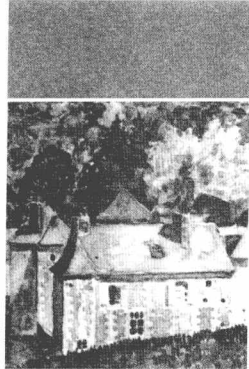
抛弃了禁欲主义的纪德受到尼采的影响。尼采说：上帝死了。纪德经过反复探索，也认识到上帝不存在，因此主张追求肉欲的快乐并不是罪孽。他说：“你凭哪个上帝，凭什么

理想，禁止我按照自己的天性生活呢？”上帝死了，人还活着，取代了上帝空出来的位置，获得了完全的自由。这就是纪德。他在做人 and 做文两方面都百无禁忌，特立独行，公开支持个人行为自由，蔑视传统道德，因而长期被视为革命者，直到去世前，才被公认是一位伦理家。

《如果种子不死》这个题目，源出于《新约全书·约翰福音》第十二章第二三四节；耶稣说：“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。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：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掉了，仍旧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来。”纪德用这个典故做他自传的题目，并非偶然。少年时代，他冥冥之中就有过“上天降大任于斯人”的预感。那是1884年元旦，他去看望家里的老保姆安娜，回来的路上，突然看见“一个小小的、会飞的、金色的东西向我飘落下来，宛似一团阳光穿过阴影，扇动着翅膀，向我飞近，圣灵般落在我的鸭舌帽上，我伸手一抓，一只漂亮的小金丝雀蹲在我的手掌心里”。这个奇遇令他欣喜若狂，“但使我心潮澎湃，使我飘飘然的，主要是这个令人振奋的信念，即上天通过这只小鸟选中了我。我的禀性已倾向于自以为肩负了某种天职”。没过多久，这种美妙的奇遇又发生了一次。他感到无比自豪，觉得自己“显然命运不凡”。

安德烈·纪德的确命运不凡。他是20世纪法国文坛上最独特、最活跃、最重要、最遭非议，也最受赞扬的作家。他被称为“时代的骄子”，“艺术家的典范”，“文学界的王子”，等等。而真正彪炳史册的殊荣，是他以正直崇高的思想，和谐纯粹的风格，作为继承法国古典传统的伦理家而跻身于法国文学大师的行列。

2011年7月25日于广州



目录

译者序	罗国林	001
-----------	-----	--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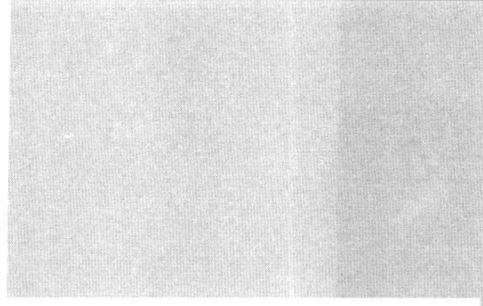
上卷

一	002
二	021
三	040
四	058
五	077
六	098
七	120
八	136
九	150
十	170

下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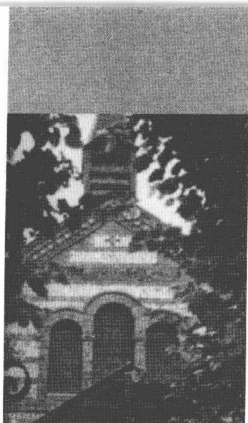
一	190
二	218

附录	249
----------	-----



上卷

RUGUOZHONGZJBUSJ



我生于1869年11月22日。那时我父母住在美第奇街，一套位于四层或五层楼的公寓，几年后搬走了，故此我没留下什么记忆。不过，我还记得那个阳台，或者不如说站在阳台上所看见的东西：笔直望过去的广场和广场上水池的喷泉。抑或更确切地说，我还记得我们站在阳台上，把父亲剪的纸龙扔出去，纸龙被风刮着，飘过广场上喷水池上空，一直飞进卢森堡公园，被高高的栗树枝挂住。

我还记得一张相当大的桌子，大概就是餐厅的餐桌吧，所铺的桌布垂得很低。我常常和门房的儿子钻到底下去；门房的儿子是个年龄与我相仿的孩子，有时来找我。

“你们在底下搞什么鬼？”保姆喊道。

“没搞什么。我们玩儿。”

我们把玩具摇得蛮响。那些玩具是为了装样子带到桌子底下的。实际上我们另有玩法：不是一个和另一个玩，而是一个贴近另一个玩。我们的所作所为，后来我才知道叫做“不良习惯”。

这种不良习惯，我们两个是谁教给谁的？是谁头一个养成的？我说不清。不过应该承认，这种不良习惯小孩子有时是能够再创造的。我嘛，既无法说是什么人教我的，也无法说自己是怎样发现那快乐的，而是我的记忆力回溯多远，那快乐就已存在了多久。



我深知，讲述这件事以及后来发生的事，对我自己会有所伤害，我预感到有人会利用这些来诽谤我。但是，我的叙述唯有真实才站得住脚。权当我写这些是一种忏悔吧。

人当童年，心灵应该完全透明，充满情爱，纯洁无瑕。可是，记忆中我童年时代的心灵却阴暗、丑恶、忧郁。

家人常常领我去卢森堡公园，但我不肯与其他孩子一块玩，总是郁郁寡欢地呆在一边，站在保姆身边观看其他孩子做游戏。他们用小桶将沙子堆成一排排漂亮的小沙堆……当保姆扭头看别的东西时，我冷不防冲上去，将所有沙堆踩倒。

我要讲的另一件事更加古怪。大概正因为其古怪，我不那么为之感到羞愧。母亲后来常常对我提起这件事，所以我记得很清楚。

事儿发生于泽斯。我们每年去那里一趟，看望我父亲的母亲和其他几个亲戚，包括佛罗家几个堂兄弟。他们在市中心有一座带花园的老房子。事儿就发生在佛罗家这座房子里。我的堂姐长得很美，也知道自己很美。她一头秀发黑黝黝的，从中间分开，紧贴两鬓，侧影俨然一座玉石浮雕（我后来见过她的照片），皮肤光彩照人。那皮肤的光泽我记忆犹新，因为我被介绍给她那天，她穿着连衣裙，领口开得特别低。

“快去亲亲你堂姐。”一进客厅，母亲就对我说（我当时只有4岁，也许5岁）。我走过去。佛罗堂姐弯下腰，把我拉到她身前，这样她的肩膀就袒露了。看到如此娇艳的肌肤，我顿时头晕目眩，不去亲堂姐伸给我的面颊，却被她美丽动人的肩膀迷住，照准上面狠狠啃了一口。堂姐疼得大叫一声，我则吓得大叫一声，随即厌恶地吐口唾沫。我很快被带开了，在场的人大概都惊得傻了眼，忘了惩罚我。

我找到那时的一张照片，我穿件滑稽可笑的方格罩衫，蜷缩在母亲的裙子里，一副病态、顽皮的样子，目光斜视。

我6岁上我们家搬离了美第奇街。我家的新公寓套房在土尔隆街二号三层，刚好处在圣絮彼斯街拐角。父亲书房的窗子就临这条街，我的卧室窗外是个大院子。我记得特别清楚的是套间的



门厅，因为凡是不上学的时候，我通常在门厅里玩儿或是呆在卧室里。妈妈见我总围着她转，烦，就叫我去跟“我的朋友彼埃尔”玩，即叫我独自去玩。门厅的彩色地毯上有大幅的几何图案，在这些图案上与大名鼎鼎的“朋友彼埃尔”玩弹子，再开心不过了。

一个小网兜装着我所拥有的最漂亮的弹子，一颗颗全都是别人送我的，从来不与普通的弹子混在一起。每次拿出来玩，看到它们那样漂亮，总是有一番新鲜的开心感。尤其有一颗小小的玛瑙弹子，上面呈现一条赤道，还有几条白色回归线哩。另一颗光玉髓弹子，呈浅玳瑁色，是我用来压阵之物。此外有一个大布兜，装了许多灰色弹子，常常赢回来，又常常输掉，后来真正有了玩弹子的伙伴时，便拿作赌注。

另一件令我着迷的玩具，是一个叫做万花筒的新奇玩意儿。它像一种小型望远镜，在与眼睛所贴的这一端相反的那一端，呈现出变化无穷的圆形花饰。那是由一些活动的彩色玻璃片构成的，嵌在两块半透明的玻璃之间。这小望远镜的内壁贴着镜子，整个玩具稍微动一下，两块半透明的玻璃之间的彩绘玻璃片，就会匀称地变幻出魔幻般的画面。不断变幻的圆形花饰使我欣喜莫名。现在我仿佛还真切看见那些彩绘玻璃片的颜色和形状，最大的那块是浅色的尖晶石，呈三角形，在自身重量的带动下，在所有彩绘玻璃片上首先转动，挤得其他玻璃片也转动起来。彩绘玻璃片之中有一片是颜色很深的石榴石，几乎呈圆形，一片镰刀形的翡翠，一片我已不记得颜色的黄玉，一片蓝宝石和三小片褐色碎晶体。它们绝不会一齐呈现在画面上，一些完全隐藏、一些半隐藏在滑槽的镜子背后，只有那块尖晶石，因为太大，总是不会彻底隐去。

我的表姐妹们和我一样喜欢这玩意儿，但都缺乏耐心，每回总不停地摇那圆筒，想一下子看到全部变化。我不那样做，而是眼睛总贴在镜头上，慢慢地、慢慢地转动万花筒，欣赏图案慢慢地变化。有时一块玻璃片难以觉察地挪动一下，会造成连续不断的转动。我既好奇又着迷，很快就想迫使这万花筒向我公开它的



秘密。我把它底撬开，将一块块玻璃片卸下来，又从纸板套子里取出三块镜子，然后重新安装上，但多放进去三四颗彩绘玻璃珠子。整个组合其实没有任何高明之处，种种变化再也不会引起惊奇，每个环节都已了如指掌，乐趣的原由已弄得一清二楚。

后来我又想把小玻璃片换成各种稀奇古怪的东西，例如一根羽毛尖，一个苍蝇翅，一段小草，等等。这些东西都不透明，没有任何奇妙效果可言。但由于镜子的反射作用和对几何的某种兴趣……总之，我成小时、成天玩这个游戏。我想如今的孩子都不知道这游戏了，所以花了如许笔墨加以介绍。

童年时代的其他游戏，如拼七巧板、移印花样、搭积木等，都是孤单一人玩的游戏。我没有任何同伴……不，我眼前浮现出一个，但，唉！不是玩的同伴：每次玛丽领我去卢森堡公园，我总在那里见到一个年龄与我相仿的孩子。他娇嫩、温和、安静，苍白的脸被一对大眼镜遮住一半，眼镜片颜色很深，后面什么也看不清。我不记得他叫什么名字了，也许根本就不知道。我叫他小绵羊，因为他穿件白色翻羊毛小大衣。

“小绵羊，您为什么戴眼镜？”（记得我不用“你”称呼他。）

“我眼睛有毛病。”

“让我看看。”

他抬起那副可怕的眼镜，两只眼睛可怜地眨巴着，目光犹疑不定，痛苦地透进我的心里。

我俩在一起时不玩儿，记得只是手拉着手，默默地散步，其他什么也不做。

平生头一回结下的这个友谊，持续时间很短。小绵羊不久就不再来了。唉！卢森堡公园这时在我的感觉中那样空荡荡！但我真正开始感到绝望，是在知道小绵羊变成了瞎子的时候。玛丽在小区里遇到那孩子的保姆，回来向母亲学她与那保姆的交谈：为了不让我听见，她声音压得很低，但我还是听见了这样一句话：“连嘴巴都找不到啦！”这句话显然荒唐，嘴巴嘛，没有视力无疑也找得到。我立刻这样想，但心里挺难受，跑到自己房间里去哭泣，接连几天，练习久久地闭上眼睛，走路也不睁开，竭力体验

小绵羊可能的感受。

父亲一心扑在法学院的备课上，对我甚少关心。每天大部分时间，他都关在他那间宽大、略显阴暗的书房里。那间书房，他不叫我进去，我是不能进去的。我是从一张照片上重新见到父亲的模样，胡子呈方形，相当长的黑发卷曲着。没有这张照片，我只记得他脾气非常温和。母亲后来告诉我，父亲的同事们都叫他“温顺男人”；我听父亲的一个同事说，大家经常请他出主意。

对父亲我向来怀着敬畏，书房这地方那样肃穆，更增加了我的敬畏。每次进入书房，我感觉仿佛是进到教堂里，半明半暗中，耸立着圣体龛般的书柜，厚厚的地毯，色调富丽而深暗，走在上面没有一点声音。两个窗户，一个旁边摆了一张斜面经桌；房间中央一张宽大的桌子，上面放满了书和文件。父亲找出一本厚书来，题目大概是《勃艮第或诺曼底习俗》，一本沉甸甸的对开本书，打开搁在沙发扶手上，与我一块一页一页地翻看，一直

翻到蠹虫老是啃噬的地方。这位法学家查阅了一篇古文，欣赏着私下的小收藏品，想道：“瞧！这准会让儿子开心。”这果然让我很开心，但也是由于他自己显得开心的缘故。

我对这间书房的回忆，尤其是与父亲让我在那里阅读的书紧密相连的。父亲在这方面想法独特，母亲不愿苟同。我常常听见他们一块争论，应该给幼儿的头脑提供什么食粮。有时，类似的争论围绕着顺从这个问题展开。母亲始终持这样的意见：孩子应该顺从，而不需要明白为什么；父亲则始终倾向于无论什么事，都要向我解释清楚。我清楚地记得，母亲当时把我这样



慈祥的父亲

